证券代码: 839600

证券简称: 康美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6年10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葛世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7,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 1000 万元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在获得新一轮贷款前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 1000 万元,期限 2 个月, 年利率 5.655%。此次贷款由北京银行双秀支行代为发放。

此笔委托贷款结息方式为:放款前一次支付,偿还方式为到期一次偿还。担保方式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葛世立连带责任保证和公司子公司上海康美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名下房地产(沪房地奉字(2015)第 014737 号)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将以销售收入作为此次委托贷款的还款来源。

根据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需就上述融资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强制执行公证。

2、议案表决结果: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葛世立、北京康美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斯坦利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25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2500万元(贰仟伍佰万元)人民币,期限叁年,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

根据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需就上述融资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强制执行公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的信托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 2000 万元(贰仟万元)人民币的信托贷款,期限贰年,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

根据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需就上述融资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强制执行公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上海康美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房地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为期叁年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2500万元,拟向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为期贰年的2000万元信托贷款,上述两笔融资均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进行保证担保,根据要求公司拟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美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房地产(沪房地奉字(2015)第014737号)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即将上述房地产抵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需就上述融资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强制执行公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将深圳隆邦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0%的股份转让给 叶素芳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公司发展考虑,公司拟将持有的深圳隆邦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0%的股份按照公司原投资价格 160 万元转让给深圳隆邦工业材料有 限公司另一股东叶素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1日